

文章编号:2095-0365(2018)04-0079-05

# 古代孝文化传播途径研究

苏喜娥, 刘荣贵

(石家庄铁道大学,河北 石家庄 050043)

**摘要:**千百年来孝文化生生不息,成为中华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精神力量,古代孝道不仅是修身治家之本,更是治国兴邦之道。孝文化得以发扬传播,与统治者以孝治国分不开。政府将孝文化与国家制度建设、道德建设、文化建设和教育相结合,家国一体推行孝道。

**关键词:**古代孝道;孝文化;传播途径

**中图分类号:**D823.1 **文献标识码:**A **DOI:**10.13319/j.cnki.sjztdxbskb.2018.04.12

孝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随着人类社会的产生而产生,初期仅限于调整父母与子女之间尊祖、敬亲、养亲的家庭伦理。西周时期,被赋予新的含义,生儿育女,传宗接代。先秦时期,“孝”扩展到宗族、社会、国家,成为一种社会性的道德准则,《孝经》标志着“孝”文化的形成。西汉开始“以孝治天下”,是中国历史上最重视“孝”的朝代。魏晋南北朝“孝道”深化,成为统治国家的权术。唐宋时期,移“孝”于“忠”,“孝道”进一步政治化、法制化。元明清时期,对父母无条件顺从成为孝道的基本要求,孝道的专一性、绝对性、约束性进一步增强,君主独裁,父权专制,族权膨胀,愚孝泛滥,孝道走向极致。古代孝道不仅是修身治家之本,更是治国兴邦之道,孝文化得以发扬传播,与统治者以孝治国分不开。

## 一、与制度建设相结合,维护孝道

在古代,孝是帝王治国之道,统治者以孝治天下,将孝行与家族、国家和天下相联结,作为国策予以推广。

### (一)引孝入律

为了使孝伦理得到顺利推行,统治者将“孝”的伦理思想渗透到刑律之中,运用强制性手段,制定了大量惩治不孝、褒奖孝行的法律条文,以此强

化孝道。

据章太炎考证,引孝入律早在夏代就已显现,《孝经·五刑章》中“五刑之属三千,而罪莫大于不孝”即为夏法<sup>[1]</sup>,商朝是历史上第一个有明确文字记载不孝罪的朝代,西周明确将“元恶大憝”与不孝不友对举。春秋战国时期,孔子作为“忠孝仁义”的集大成者,把不孝称之为“大乱之道”,为“八刑”之首。秦始皇对不孝者严刑峻法,规定不孝罪可处死、可断足、可终身流放或黥城旦舂。汉沿袭秦律,魏晋《北齐律》首次确立“重罪十条”,不孝被列入“十恶”范畴。隋朝《开皇律》把“重罪十条”改为“十恶”,除“恶逆”罪之外,“不孝”是侵犯家庭成员犯罪中最为严重的一种。《唐律》中明确了不孝罪的形态:诅詈祖父母或父母、不举祖父母丧或父母丧、别籍异财、状告期亲尊长、子孙违反教令、私和尊长人命等,宋、元、明、清一一沿袭。对犯罪高龄老人,历代法令还予以特权。唐律规定“若尊长殴卑幼”,被害者如为一般人,刑减一等;如本族近亲,则刑减二等。宋律规定“诸年七十以上者,犯流罪以下收赎,八十以上者,犯反、逆、杀人应死者,上请;九十以上者,虽有死罪,不加刑。”

在制定实施惩罚“不孝”法令条文的同时,统治阶级也制定了大量鼓励孝行的具体规定。从北魏到清末,都沿用“存留养亲”制度,子孙即便犯十恶不赦之罪,为了给老人养老送终,可缓刑、换刑

收稿日期:2018-05-22

作者简介:苏喜娥(1973—),女,副教授,研究方向:新闻与传媒。

本文信息:苏喜娥,刘荣贵.古代孝文化传播途径研究[J].石家庄铁道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12(4):79-83.

或免刑。历朝都有养老尊老制度,周朝规定“八十者,一子不从政;九十者,其家不从政;废疾非人不养者,一人不从政;父母之丧,三年不从政。”汉代法律规定年满70岁以上的老人,朝廷赐以鸠杖,可走官道,可自由出入官府,做小本生意不纳税。魏晋南北朝沿袭传统,设置国家养老机构、赈济生活用品、减免老人家庭赋税徭役。官府以天子之名对高龄老人生活上以示特别关照外,还会授予荣誉官衔或爵位等荣誉封衔。唐代凡60岁以上的老人,按照年龄男性分别授予县丞、县令、州长史、上佐、刺史等官职,女性则授予县君、郡君、郡夫人等贵妇称号,在精神上以示特殊尊崇。

不孝罪在中国历史上绵延了4000多年,与其他罪行相比,对不孝罪的处罚多采取加重原则。官府审理案件时,多是先区分尊卑上下、长幼亲疏,然后才听是非缘由。法律作为“孝道”最有力的制度保障,有效地保障了家庭关系的和谐与社会秩序的安定,成为孝道社会化过程中最强劲的动力,大大促进了民间社会尊老孝亲之风的盛行。

## (二)以孝选官

远古传说大舜至孝而被启用,可视为举孝选官的萌芽。“孝悌”作为“治国平天下”的出发点,历代君王都热衷举孝选官,把儒孝伦理引入国家人事制度,以孝悌品行选拔和罢黜官吏。

春秋战国时期“孝”就被列为荐举人才的条件,以“孝悌”选拔官吏始于汉文帝,开举孝选官制度的先河始于汉武帝。元光元年,汉武帝下诏郡国每年察举孝者、廉者各一人,把遵守、践行孝道与求爵取仕联系起来。西汉晚期,孝、廉合并通称“举孝廉”,成为汉代选拔官吏和任用升迁的清流正途,“以孝选官”蔚然成风。据统计,汉代通过举孝廉而做官的人占到官吏总数的六成以上<sup>[2]</sup>。西汉时期察举孝廉考核比较严格,吏治也较清明;东汉中期之后,考核松弛,察举不实,有不少滥竽充数者,竟闹出了察孝廉父别居的大笑话。魏晋继承汉代“举孝廉”制度,朝廷增加了策试环节。

隋唐科举考试兴起,以孝悌廉让科和孝悌力田科步入仕途者比比皆是,与其他科目相比,孝悌科目考试内容和难度都大大降低,“精通一经”或“熟读一经”即可。开元年间,唐玄宗发现孝悌力田科考试时有人擅自提高标准,当即下诏纠正,自此孝廉、孝悌力田被列入常设考试科目。宋承唐制,“孝”达到最高境界,“忠”成为孝文化的核心,

“孝”亦成为实现“忠”的必要手段。明代朱元璋把孝看作“风化之本”“帝王之先务”,举荐、科举皆要考察孝道,洪武六年诏令天下“罢科举”,以“孝廉”“孝悌力田”科目推荐查举,以孝选官再次成为选官第一正途。清代为了弘扬孝道,把汉代的“孝廉”和“贤良方正”合并,设“孝廉方正科”。

因孝可“入”仕,反之也会“出”仕,“不忠不孝,宜除名削爵”。任职期间,官员冒荣居仕、委亲之官皆要受到处罚。

纵观历朝历代人才选拔,尽管标准不尽相同,但孝悌一直被视为重要条件,《二十五史》中因“称孝”而进身、名世的官吏、学者、乡绅不胜枚举。“孝悌”成为普通百姓步入仕途潜在的政治资源,成为士子步入仕途的有效捷径,成为官场擢职升迁的阶梯,社会上亦形成了“在家为孝子,出仕做廉吏”的舆论和风尚。

## (三)以孝齐家

家庭稳则国家稳,古代齐家治家离不开一个“孝”字,在亲亲尊尊思想的指导下,维护家族内部亲疏、尊卑、长幼、男女之序是家法族规的基本宗旨。作为乡土民间基层社会秩序的维护者,“以孝为先”是历代家法族规的首要内容和家族成员共同遵循的至理。宋代《临安钱氏谱例》规定“凡宗族当次第,长幼有序,尊卑有别,子孝父慈,兄友弟恭,礼亦如一。背者以不孝、不悌论”。元代民间族规范本“江南第一家”《郑氏家规》明确规定“子孙为学,须以孝义为先,……此实守家第一法”。

家法、族规对“不孝”子孙也拥有绝对惩治权,《江西临川孔氏支谱家规条例》规定“诛不孝。……一经父母喊出,族长察出,重责革籍,犯忤逆,处死”。对宗族内老人家法族规特别强调养济,道光广东黄氏族规规定“鳏寡孤独废疾委系穷而无告者临时酌议存恤”。

作为调节家族内部关系强制性规范,家法、族规亦高于国法,只有家法族规解决不了时方送交官府。官员在处理家庭、家族内部纠纷时,多参照长者意见,《宋史·何承天传》载“父母求免,皆免之,父母欲杀,皆许之”,对于擅自越诉者则判诬枉之罪。

古代以孝齐家,不仅养育了立家孝子,还为国家培养了良民忠臣,家法族规以国法为后盾,成为家族伦理纲常坚定的民间守护者,敬祖宗、孝父母、禁止犯尊长,弥补了国法种种疏漏与鞭长莫及之地的法律空白,确保了家族内部秩序的稳定。

## 二、与道德建设相结合,倡导孝道

“人有百行首重孝,孝字本是百行源”。古代“孝”被视为诸德之本、百善之先、人伦之首,是道德的源头和行善的起点。

### (一)以孝引领

“天子孝,安国家,定社稷。”历代统治者深知其中利害,把孝提到至高无上的地位,率先做出表率,以“孝行”“孝言”示范,感化百姓,以维护自身统治。亲自示范是历代帝王通常做法,“三代之英”周文王姬昌每天早、中、晚三次探望问安父亲的故事,可谓“至孝”;汉文帝刘恒以“仁孝闻于天下”入选“二十四孝”;郑庄公摒弃前嫌掘地见母,孝名广为流传;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自称“孝子”皇帝,颁布市井乡里巡夜更夫呼号“孝顺父母,尊敬长辈。”

为了表明对孝道的推崇,历代皇帝亲自讲授或注释《孝经》,在历代皇帝注释的书籍中,《孝经》居首,是《十三经注疏》中唯一由皇帝注释的儒家经典。

生前行之以孝,死后名之以孝。谥号原本是为了避讳死者的名号,但是到了汉惠帝,为了体现其“以孝治天下”的国策,谥号为“孝惠皇帝”,自此以后,在谥号前加“孝”字,就成了汉代皇帝的惯例,当然也是历代帝王的偏好。唐代历时 289 年 21 位皇帝,谥号前皆有“孝”字;宋朝先后 17 位皇帝,谥号中都有“孝”字;元朝虽由蒙古人建立,除元世祖忽必烈外,其他皇帝谥号均有“孝”字;明朝 17 位皇帝 12 人谥号中有“孝”字;清朝 12 位皇帝中除溥仪外,11 位皇帝以“孝”字为谥。除帝王外,后妃谥号中也往往会出现“孝”字,尤以明清最为频繁,16 位生前被正式册封的皇后,14 位谥号以“孝”字开头<sup>[3]</sup>。皇家陵墓以“孝”著称的有北魏孝武帝的孝陵、明代朱元璋的孝陵和清朝顺治帝的孝陵。“上老老而民兴孝”,帝王如此看重孝道,修身立德,以己身之孝行为万民做出典范,臣民自然会敬重信赖在心,潜移默化中将孝发扬光大。

### (二)依孝旌表

尊老敬老是历代统治者施政的重要内容,为提倡孝道历朝历代大兴旌表之举。

自秦朝以后,历代朝廷官修正史上都立有《孝义传》,旌表类别很多,有尽心侍奉类、勇救父母

类、万里寻亲类、归葬家乡类、庐于墓侧类、为亲复仇类、毁身行孝类,等等;旌表数量众多,据统计《新唐书·孝友传》中,因“事亲居丧孝著至行者”受旌表者 153 人,因“数世同居”孝悌和睦被旌表者 36 家,因割骨疗疾者 28 人,因其他各类孝行被旌表的不胜枚举。被旌表者有官员,但多数为普通百姓,元代明确对有官职及科目出身的人则不予旌表。旌表分中央、地方两级,中央往往以皇帝颁下诏书的形式予以旌表,地方级别的旌表由县、州、郡等各级行政机构进行。旌表方式有赐“光荣匾”、建“上位”牌坊、竖“纪念碑”、立“纪念祠”、竖阙、布告天下、为孝子居住地改换“名”等,“使民有所观感”“荣宠家国”。旌表孝子的匾额现存以清朝最多;旌表孝行的牌坊多建在闹市或被竞标者的宅前,有专坊和总坊;古代孝女立“节孝碑”,孝男立“孝子碑”;纪念祠则有忠孝祠、忠义祠、节孝祠等。古代因“孝”帝王赐名者很多,南朝孝武帝刘骏,赐名孝名远播的安陆东境新县为“孝昌”,庄宗李存勖因孝昌之“昌”字犯其祖父名讳,改为“孝感”。四川孝水县因东汉孝子姜诗得名,浙江绍兴孝女江则因汉朝孝女曹娥得名。除精神上予以旌表外,还予以物质奖励,“蠲其课调”、“除其徭役”。

由于旌表孝悌多是由天子直接赐予的一种崇高政治荣誉,一旦被朝廷旌表,可谓“一人笃孝天下尊”,名利双收,因此民间形成了浓厚孝文化氛围。孝成为古代社会普遍接受的道德标准,民间的孝行榜样在中国孝文化的沿传中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持续不断地旌表教化使孝文化代代相传,绵延不绝。

## 三、与教育相结合,推行孝道

“上有所好,下必有甚者。”古代孝悌无论是作为一种政治伦理,还是作为一项社会规范,或者说个人修为。在孝的教育上,学校、家庭可以说与社会大力倡导达到了高度的统一。

### (一)家庭传播

对于个人来说,孝是道德修养的基础和学礼立身的起点。对于家庭来说,孝是家庭幸福和睦的基础和良好家风传承的基石。

作为家庭成员劝诫性规范,历代家训、家范、家诫、家仪、家教与家书,皆言孝悌,清圣祖《庭训格言》指出“惟持善心,行合道理以慰父母而得其欢心,其可谓真孝者矣”。宋人赵鼎《家训笔录》指

出“闺门之内,以孝友为先务”。清代孙奇逢在《孝友堂家训》中写道“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元气团结而家道隆昌”。古代家庭认为孝悌是女子必备之德,著名的“闺阁女四书”都有专论,《女诫》专设一章“敬顺”,《女孝经》是后代女子必读之书,《女论语》详述了古代女子的言行举止和持家处世事理的明细,《内训》二十篇,“事父母章”、“事舅姑章”开篇皆言说孝道。明朝女子接受《孝经》教育已成为一种文化现象,明清出现了大量通俗易懂的女性教化文集,《女小儿经》《女儿经》等。

孝作为一条无形的纽带,使得家庭或家族长幼有序,父子笃、兄弟睦、夫妇和,把家族所有成员有序、有效地联结在一起,使家族繁衍不息,继先人之志,弘先人之业。

## (二)学校传播

孝悌是古代学校教育进行伦理道德教化的首要内容,贯穿学校教育始终。蒙学阶段,专门的教材有《孝经》《二十四孝图》《劝孝歌》《劝孝亲恩篇》《文昌帝君元旦劝孝文》,还有一些记载孝行故事并以孝子传或孝子图命名的书籍,至六朝出现了十余种,但是后来多数散佚了<sup>[4]</sup>。其他一些重要的蒙学教材如《三字经》《弟子规》《幼学琼林》《增广贤文》《老学究语》《幼学诗》等,蕴含了大量孝悌内容。孝悌甚至作为是否可以入学的重要条件,《宋辑稿·崇儒二·郡县学》载:“大观新格……诸小学,八岁以上听入,若在家在公有违犯,若不孝不悌,不在入学之限”。入了县学、太学,学生要学习儒家经典,学习圣人的孝德,深刻地体会孝的内涵与其价值所在。西周时期国学教育中“三德”之一曰“孝德”,乡学教育中有“七教”“六行”。自汉代始,各级各类学校都开讲《孝经》,《孝经》是必考科目,学生要学习儒家经典,学习圣人的孝德,深刻地体会孝的内涵与其价值所在。

## 四、与文化建设相结合,宣扬孝道

孝是儒家伦理的核心。为了统治政权的需要,统治者不断开拓孝的内涵,以官方舆论为引导,讲孝论孝,推动民间孝道教化,以加强意识形态的掌控。

### (一)典籍论孝

古代孝文化经典书目众多,先秦时期《孝经》堪称经典中的经典,后代出现了很多仿照《孝经》

体例的书籍,如隋代《酒孝经》,唐代的《女孝经》,宋代的《正顺孝经》《元道孝经》《酒孝经》《武孝经》,魏晋南北朝的《大农孝经》《临戎孝经》等。

“孝道”还散见于一些著作中,涵盖了经、史、子、集。“经”书中儒家论述“孝道”较多,《易经》中《萃》《豫》《蛊》《家人》专述孝道,《论语》中《学而》《为政》《里仁》专论孝理,《孟子》中《离娄上》《离娄下》从正反两面诠释孝道,《诗经》中《蓼莪》《文王之什》《生民之什》吟唱孝道。“史”书中,唐以前论说孝道不成系统,语句非常零散,唐以后,自《晋书》开始,《国语》《战国策》《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全后汉文》等,均专门列出孝友传、孝义传、孝行传、孝感传、孝义列传、孝义等,用来记录孝行故事或论说孝道。这些传记往往在序言里阐明孝道的地位,强调孝德的重要性。先秦始,历代诸子论孝,各有不同见解,魏晋南北朝时期李密的《陈情表》和颜之推的《颜氏家训》是孝论名篇。中国古典文献集部作者的孝道观念多是继承儒家孝道观,几乎都是对儒家以“侍亲、忠君爱国、显亲”三大内容为核心的孝道观的解说和弘扬,融合在诗、词、曲、赋之中,如唐代孟郊的《游子吟》、清代黄景仁的《别老母》都是著名的思亲诗作。

### (二)艺术说孝

民间孝已经相沿成俗,出现了大批说孝讲孝的歌词、俗文,如赵普《王氏孝义歌》,邵雍《孝父母三十二章》《孝悌歌十章》,万衣《赠柳泗澜孝子歌》,真德秀《泉州劝孝文》等;百姓中流传着大量以简单故事、歌谣、图画为主的书籍,有《二十四孝》《劝孝歌》《百孝经》《柳枝词思儿曲》等。各种地方戏街头巷尾演绎孝道,百姓喜闻乐见,宋杂剧中《琵琶记》成就最高,元杂剧中盛行南北的“孝子剧”有二十种之多,明代杂剧创作衰微,但“孝子剧”创作却并未消退,直至清代,依旧有十九种<sup>[5]</sup>。不论是宋金杂剧、元杂剧、明清传奇还是地方戏,乃至京剧,孝子剧一直未曾断流过,把孝道推向了普遍化、大众化。

孝道故事亦是墓葬艺术装饰的常用题材,以孝道故事刻石在汉墓石刻中已有发现。从后汉至六朝,孝子传图墓刻数量可观,多与葬礼相关,种类多种多样,有石祠、石室、石棺、石棺床、漆棺、漆篋、漆盘以及屏风等,“孝子图”是宋代墓葬中最突出的图像。

### (三) 礼仪传孝

古代孝与礼密切相连,孝是礼的文化内涵,礼是孝的外在表现与保证“孝”得以传播的重要媒介。《论语》曰:“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孝经》曰:“孝子之事亲也,居则致其敬,养则致其乐,病则致其忧,丧则致其哀,祭则置其严”。

古代小辈对长辈的礼仪有很多,为人子者,居、坐、行、立、食、祭、听、祝都要遵守相关的礼节规范,“居不主奥,坐不中席,行不中道,立不中门,食飧不为概,祭祀不为尸,听于无声,视于无影,不登高,不临深,不敬誉,不苟笑”(《礼记·曲礼》)。日常有“生居礼”,子女侍奉父母要朝夕问安,父母老了、病了,子女要为父母端屎端尿。侍奉公婆礼中,儿媳晨起要问安伺候洗漱,晚上要行“奉席”之礼,服伺老人就寝后许退方可归己室;公婆行事儿媳要左右护侍,公婆饮食儿媳要尊“佐饔之礼”。穿着也有讲究,“具父母、大父母,衣纯以纁;具父母,衣纯以青。如孤子,衣纯以素。纯袂、缘、纯边,广各寸半”(《礼记·深衣》)。

古有禁酒令,庶民群聚饮酒的机会不多,但是却设有“乡饮酒礼”。《礼记·乡饮酒义》载:“乡饮酒之礼,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以听政役,所以明尊长也;……民知尊长养老,而后乃能入孝悌。”以此序长幼,别贵贱,推广孝悌、尊贤、敬长、养老的

道德风尚。

古礼中最能体现孝道典型意义的是丧祭之礼,仅《礼记》中就有《丧服小记》《丧大记》《祭法》《祭仪》《祭统》《奔丧》《问丧》《服问》《间传》《三年问》《丧服四制》等专篇。父母离世,须守丧三年,守丧期间,要“倚庐,食粥,寝苫,枕块”,谢绝一切人事、官职,不得婚配生子,“柴毁骨立”者被誉为大孝子。古代祭祀祖先有“五祀”,也叫“五享”,春天行“杓”祭,夏天行“稊”祭,秋天行“尝”祭,冬天行“蒸”祭,腊月行腊祭。夏季伏日也要祭祀,和腊祭合称“伏腊”。敬仰先祖,节气奉新鲜果蔬“荐新”之祭,如农历六月六“尝新麦面”之祭;体恤先祖,农历十月一日寒冬来临送寒衣;缅怀先祖,春节迎先祖神灵回家,清明节扫墓。礼文化与孝文化的融合,使得孝得以广泛践行。

数千年来,孝文化生生不息,给中华民族注入了不竭的生命活力,成为有别于西方文化的根本标志。孝文化之所以对古代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等产生深远的影响,可以说得益于政府不断晓谕孝道、传布孝行、推行孝道。政府一方面从正面加强引导,注重孝道训教、推行尊老国策,诱之以高官、封之以爵位、奖之以实利;另一方面从反面重刑惩治,渗之以刑律,惩之以家法,使“孝”成为齐家之本,兴邦之道。

### 参考文献:

- [1]郑显文. 唐代律令制研究[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14.  
[2]肖波. 中国孝文化概论[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87.  
[3]李伟,王文,郑蒙. 以孝树人:孝与古代教育[M]. 北

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2014:225.

- [4]黑田彰. 孝子传图概论[J]. 中国典籍与文化,2013(2):118.  
[5]任孝温. 古代“孝子剧”漫谈[J]. 古典文学知识,2003(4):124.

## Research on the Transmission Way of Ancient Filial Piety Culture

Su Xi'e, Liu Ronggui

(Shijiazhuang Tiedao University, Shijiazhuang 050043, China)

**Abstract:** The culture of filial piety has survived for thousands of years and has become a spiritual force for the survival and development of the Chinese nation. Ancient filial piety is not only the basis for self-cultivation, but also the way to govern and rejuvenate the country. The reason for the spread of filial piety culture is related to the ruler's use of filial piety. The government combines filial piety culture with national system construction, moral construction, cultural construction and education. The family and the state carry out filial piety together.

**Key words:** ancient; filial piety culture; transmission